



中科南京智能技术研究院  
类脑芯片封装测试采购

#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OITC-G220271334

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

##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4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14
第五章 单一来源应答文件格式.....	22
第六章 采购需求.....	40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中科南京智能技术研究院使用一笔财政资金用于中科南京智能技术研究院类脑芯片封装测试采购合同的支付。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采购人委托，就下列服务邀请贵公司参加单一来源采购。

项目名称：中科南京智能技术研究院类脑芯片封装测试采购

项目编号：OITC-G220271334

1、本次单一来源采购内容：类脑芯片封装测试采购

2、采购预算：人民币 180 万元。

3、合格的供应商：

(1) 收到我司“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的单一来源设备供应商；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3) 供应商不得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江苏)”网站([www.jscredit.cn](http://www.jscredit.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

(5) 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号)有关规定，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陆“信用南京”

([www.njcredit.gov.cn](http://www.nj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2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在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应先登录“信用南京”核对《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中信用数据，签署“核对无误”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是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必备材料。供应商在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打印《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加盖公章及法人签字，原件随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按以下程序进行：

a. 登陆“信用南京”([www.njcredit.gov.cn](http://www.njcredit.gov.cn))或直接输入访问地址

([http://222.190.243.84:8280/hodeframe2018\\_cxda](http://222.190.243.84:8280/hodeframe2018_cxda))，在用户登录界面点击“新用户注册”；

b. 在“新用户注册”界面，供应商自行设置用户名、登录密码，如实填写《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表》，并进行信用承诺确认后，提交注册申请；

c. 系统审核后，供应商即可登录系统进行相关功能操作

4、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2年8月11日 13：30前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6号楼13层第一会议室

5、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2年8月11日 13：30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6号楼13层第一会议室

**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专用账户：**

开户名称：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西三环支行

账 号：86208165771000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中科南京智能技术研究院

地 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创研路266号

联系方式：025-5119750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科技园6号楼13层01室

邮编：100081

联 系 人：窦志超、王琪

电 话：010-68290523

传 真：010-88517351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b>说 明</b>	
2.1	邀请人名称: <u>中科南京智能技术研究院</u>
4.1	采购代理机构: <u>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u>
<b>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编制</b>	
8.1	语言: <u>中文</u> 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的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9. 5)	<b>注: 提供所供产品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 成本核算清单、合同复印件等。</b>
11.1	报价方式: 本项目服务报项目现场人民币价。报价中需包括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12	报价货币: 人民币
15.1	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金额: 预算金额的 1.5%
15.3	(1) 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形式: 电汇、银行保函或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出具的担保函。 (2) 使用电汇形式的, 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必须在协商日前汇入采购代理机构帐户;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截止期前将全额保证金转入下述指定账号, 并应将“保证金电汇凭证/保函”单独密封, 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采购代理机构的开户行和账号: 开户名称: 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招商银行北京西三环支行

	<p>账 号：862081657710001</p> <p>注：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项目编号（如未标明编号，有可能导致报价无效）。</p>
16.1	有效期：150 天
17.1	响应文件的份数： <u>正本 1 份；副本 4 份及电子版 1 份（介质为 U 盘一份，电子版为 PDF 格式带签章的正本响应文件扫描件）</u>
18.2	响应文件递交至：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 2 号院 6 号楼 13 层第一会议室
18.2	项目编号：OITC-G220271334
19.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u>2022 年 8 月 11 日 13：30 前</u> (北京时间)
28	<p>履约保证金：</p> <p>合同签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单位支付合同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质保期结束后予以退还。</p>
29	<p>成交服务费：</p> <p>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5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具体标准和计算办法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服务收费标准下浮 20%执行。此项费用无须单列，但须计入报价总价。</p>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一. 说明

#### 1. 项目简介

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受中科南京智能技术研究院的委托，对其“中科南京智能技术研究院类脑芯片封装测试采购”进行采购。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东方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组织本次采购。

#### 2. 资金来源

2.1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人已获得一笔财政资金，计划用于支付本次单一来源采购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 3. 合格的供应商

(1) 收到我司“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的单一来源设备供应商；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

(3) 供应商不得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信用中国(江苏)”网站([www.jscredit.cn](http://www.jscredit.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

(5) 根据《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管理工作暂行办法》(宁财规[2018]10号)有关规定，凡在南京地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事先登陆“信用南京”

([www.njcredit.gov.cn](http://www.njcredit.gov.cn))进行注册登记。由于特殊原因未及时注册的供应商可先行获取采购文件，但必须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日2天前办理登记注册手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在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应先登录“信用南京”核对《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中信用数据，签署“核对无误”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是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必备材料。供应商在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前打印《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加盖公章及法人签字，原件随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按以下程序进行：

a. 登陆“信用南京”([www.njcredit.gov.cn](http://www.njcredit.gov.cn))或直接输入访问地址

([http://222.190.243.84:8280/hodeframe2018\\_cxda](http://222.190.243.84:8280/hodeframe2018_cxda))，在用户登录界面点击“新用户注册”；

b. 在“新用户注册”界面，供应商自行设置用户名、登录密码，如实填写《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注册登记表》，并进行信用承诺确认后，提交注册申请；

c. 系统审核后，供应商即可登录系统进行相关功能操作

#### **4. 协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协商有关的费用。不论协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和邀请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5.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构成**

5.1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服务、协商程序、协商内容、合同条件以及评定成交的标准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第五章 单一来源应答文件格式

第六章 采购需求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在各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采购人有权拒绝没有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

#### **6.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其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述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前收到的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 **7.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

7.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7.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7.3 为使供应商准备协商时有充分时间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自行决定是否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三. 单一来源响应文件的编制

#### 8. 响应文件的语言

8.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邀请人就有关协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书写。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语言的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 9. 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 按照本须知第 10、11 和 12 条要求填写的**响应文件、价格一览表、分项报价表**；

a) 响应文件：格式见附件 1；

b) 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2；

c) 分项报价表：格式见附件 3。

2) 按照本须知第 13 条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供应商是合格的，而且授予合同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3) 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服务，且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

4) 按照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提交的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

5) **提供所供产品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成本核算清单、合同复印件等。**

6) 供应商认为其它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证书。

7) **响应文件电子版（介质为 U 盘一份）。**

8) 供应商提供的上述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任何一项的虚假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 10. 响应文件

10.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

#### 11. 报价

11.1 报价方式：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11.2 供应商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11.3 供应商所报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1.4 供应商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

## **12. 报价货币**

人民币

## **13.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协商和授予合同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3.2 供应商提交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及证明其授予合同后能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使采购代理机构和邀请人满意；

- a)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见附件 7；
- b)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见附件 9；
- c) 供应商认为其它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证书。

## **14. 证明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 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服务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 a) 服务方案；
- b) 对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邀请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商务或技术条款响应有偏离，需在商务及技术偏离表中注明）；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 c) 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供应商应承诺提供中文说明书；
- d) 供应商认为其它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 **15. 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

15.1 供应商应提交“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数额的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代理机构和邀请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损失。采购代理机构和邀请人在因供应商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5.5 条的规定没收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

15.3 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货币为人民币，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电汇、银行保函或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出具的担保函。如采用电汇形式，保证金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日前汇到采购代理机构帐户。

#### 15.4 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的退还

1) 未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供应商提供的保证金，将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 已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供应商提供的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并支付服务费后，退还保证金。

#### 15.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将被没收：

1) 供应商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变更报价的，将视为撤回其响应文件）；或

2) 授予合同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 28 条规定签订合同；或

3) 授予合同人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4) 授予合同人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支付服务费。

###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

16.1 根据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后的“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5 条有关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7.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及电子版响应文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响应文件中。除没有修改过的印刷文献外，响应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供应商或

其授权代表用姓或首字母签字。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供应商应按包将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单独密封提交。供应商应按所投包号将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然后再将所有信封（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除外）封装在一个外层信封中。电子版响应文件与响应文件正本密封在一起。

18.2 内外层信封均应：清楚标明递交至“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指定的地址。

##### **19.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19.1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迟于“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19.2 采购代理机构可因修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而自行决定酌情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邀请人和供应商受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20. 迟交的响应文件**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8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21.3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21.4 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格式中确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其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5.5 条的规定被没收。

#### **五. 协商**

##### **22. 协商时间安排**

22.1 协商时间安排在递交采购项目响应文件后立即进行。

### **23. 单一来源评审小组**

23.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本次单一来源采购项下内容的特点，依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组建单一来源评审小组。

23.2 单一来源评审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23.3 单一来源评审小组与供应商进行协商，对报价书进行审查、质疑和评估。

### **24. 协商形式**

24.1 依据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邀请的供应商递交的采购项目，由采购小组与该供应商进行协商。

### **25. 协商内容**

25.1 按照采购文件中技术、商务和供货条款要求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采购项目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5.2 对交货时间、地点、技术培训、技术服务、设备安装调试、设备售后服务等内容逐项进行协商确认。

25.3 对供应商应提供服务范围、技术资料清单逐项进行核对。

25.4 对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的记录。

25.5 对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的协商确认。

## **六. 授予合同**

### **26. 最终评价的确定**

26.1 对供应商所递交响应文件的设备技术水平、价格、交货期、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资信等综合因素进行评审，最终确定是否与该供应商成交。

### **27. 合同签订**

27.1 授予合同人应在收到授予合同通知书 30 天内与邀请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撤出响应文件处理。

### **28. 履约保证**

28.1 在合同签定后，授予合同商应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履约保证格式或其他邀请人能够接受的保证格式向邀请人提交履约保证。

28.2 如果授予合同人不能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28 条和 29.1 条的要求，邀请人将有足够的理由宣布授予合同无效并罚没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

### **29. 成交服务费**

29.1: 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5 日内, 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成交服务费, 具体标准和计算办法按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服务收费标准下浮 20%执行。此项费用无须单列, 但须计入报价总价。

**注: 如果报价书出现属下列情况之一的, 单一来源评审小组有权拒绝其报价:**

- (1) 逾期送达的;
- (2) 报价人未提交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或金额不足、保证金有效期不足;
- (3) 未提供合格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 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 (5)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失效或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要求的;
- (6) 非固定价格报价的;
- (7) 报价小于等于零的;
- (8) 不满足技术要求\*号条款的;
- (9)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邀请书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0) 报价超过采购人预算的。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合同格式

### 合同一般条款

(仅供供应商参考)

####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 2 技术规范

2.1 提供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 3 知识产权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 4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见第二册第七章“合同特殊条款”。

#### 5 违约赔偿

5.1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

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 6 不可抗力

6.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6.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7 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6.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7 个工作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7 税费

7.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 8 合同争议的解决

8.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8.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8.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 9 违约解除合同

9.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9.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9.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9.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9.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9.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9.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9.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9.2在买方根据上述第9.1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10 破产终止合同**

10.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1 转让和分包**

11.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11.2 经买方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 **12 合同修改**

12.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13 通知**

13.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14 计量单位**

14.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5 适用法律**

15.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16 履约保证金**

16.1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按约定的方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的\_\_\_\_的履约保证金。

16.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6.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A. 买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附件

13) , 或其他买方可接受的格式。

B. 支票、汇票或现金。

16.4 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16.5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 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质量保证期结束后三十(30)天内, 买方将把履约保证金退还卖方。

## 17 合同生效和其它

17.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 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17.2 本合同一式\_\_\_\_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_\_\_\_和\_\_\_\_各执\_\_份。

# 合同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服务类）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服务名称：\_\_\_\_\_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 合 同 书

\_\_\_\_\_ (买方) \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需  
\_\_\_\_\_ (服务名称) 经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 以  
\_\_\_\_\_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_\_\_\_\_ (公开/邀请)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_\_\_\_\_ (卖方) 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  
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2、服务内容

本合同服务： \_\_\_\_\_

服务时间： \_\_\_\_\_

##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_\_\_\_\_

##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_\_\_\_\_

## 5、本合同的履行时间及服务地点

履行时间： \_\_\_\_\_

服务地点： \_\_\_\_\_

7、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 址：\_\_ 地 址：\_\_

邮政编码：\_\_ 邮政编码：\_\_

电 话：\_\_ 电 话：\_\_

开户银行：\_\_ 开户银行：\_\_

帐 号：\_\_ 帐 号：\_\_

##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专用条款为准。

1.5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  中科南京智能技术研究院  

1.6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  成交人  

4 付款方式：

合同签署后 10 个工作日内，中标单位支付合同金额 10%的履约保证金；甲方凭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的合同支付 60%，凭用户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的验收报告支付 40%；质保期结束后，甲方退还全额履约保证金。

## 第五章 单一来源应答文件格式

### \*1. 响应文件

致：（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服务的单一来源采购邀请（项目编号和包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以及电子版一份。

1. 报价一览表
2. 分项报价表
3. 采购需求偏离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7. 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金额为（金额数和币种）。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价）。交货期为：\_\_\_\_\_；质量保证期为：\_\_\_\_\_。
2. 供应商将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日起150个日历日。
5. 如果在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其单一来源采购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根据供应商须知第 2 条规定，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7.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响应文件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8. 与本响应文件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电子函件 \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2.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包号	采购内容	投标报价	投标保证金	投标声明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3.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

序号	服务内容	类型	单价	备注
1				
2				
3				
4				
总 价 合 计				

供应商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余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3. 详细分项报价，供应商可另页描述。

\*4. 服务说明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服务内容	服务厂商名称	响应规格	交付期	交付地点	备注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公司盖章）

日期：\_\_\_\_\_

- 1、本表按包填写
- 2、若供应商所供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应在备注栏标明，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5. 采购需求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货物名称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规格	响应规格	偏离	说明

注：

- 1、本表须针对第六章技术规格书逐条应答；
- 2、所应答的技术指标应有具体内容，不能简单复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内容，或全部响应仅以“符合、满足”应答；
- 3、无论正负偏离均须对偏离情况作具体说明。
- 4、供应商在响应技术条款时，应提供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彩页或Datasheet）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与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不一致，以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提供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印刷资料或检测报告出现与技术规格响应不一致；或无法体现技术规格响应的情况时，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以认可。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6. 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包号：\_\_\_\_\_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目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规格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商务偏离表主要针对采购文件商务条款（包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交货期、付款条件、质保期、培训、售后服务等要求）填写；有任何偏离应列明，并标明“其他无偏离”；无偏离应标明“全部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7.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8.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包号）单一来源采购协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人代表签字或印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职务\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传 真 \_\_\_\_\_

电 话 \_\_\_\_\_

**\*9. 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投标人要求的承诺书**

**(格式，加盖公章)**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承诺我方为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的投标人，具备以下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我方未对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我方承诺以上承诺真实有效。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

1.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如实作出说明。
2. 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加盖公章。

10. 对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情况的说明

包括：成本核算表或成本构成说明

11. 对采购标的同类项目合同价格的说明

包括：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或说明等

## 12. 对采购标的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的说明



## 14. 项目实施方案及实施计划

## 15. 拟投入本项目硬件配备情况

## 16. 供应商的项目管理组织机构

项目组织结构与人力资源方案（项目实施团队）：供应商应说明为满足本项目实施需要，拟成立的本项目实施团队的管理组织机构，包括人员的配备、各管理机构/部门的职能以及组织机构的说明，并附上参加本项目的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主要人员个人简历表、主要人员的相关从业资格证书/类似项目经验（须出具由项目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传真件）。

**\*17. 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

## 第六章 采购需求

### 一、采购标的

#### 1. 采购内容：类脑芯片封装测试采购

#### 2. 采购背景/目标：

中科南京智能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主要从事人工智能模型、芯片以及类脑超级计算机的研究，旨在完成高算力、可编程、低功耗的超级计算机建设。研究院专注于脉冲神经处理器体系架构、新型高能效互联技术、低功耗集成电路设计技术研究，开发未来类脑处理器原型芯片与编译器，建设类脑超级计算机，为人工智能领域提供类脑超算算力服务。

类脑芯片是研究院建设类脑超级计算机的核心部件，将作为逻辑芯片与 SDRAM 芯片一起进行封装，完成后所组建的类脑超级计算机可完成大规模可编程类脑计算，预计支持约 5 亿神经元规模仿真。

### 二、商务要求

#### 1. 交付时间：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

#### 2. 交付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 3. 付款方式：根据项目开展进度按月结算

#### 4. 技术服务要求

##### 4.1 技术支持要求：

封装厂应对客户进行全面的技术支持，支持客户对封装完成的芯片的测试及遇到相关问题的协同解决，协助定位问题发生来源。封装厂应在接到客户通知的 12 小时内进行应答和技术支持。

### 三、技术要求

#### 1. 基本要求

##### 1.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将一块逻辑芯片与 SDRAM 封装在一起并加以测试。预计本次封装数量为 42000 个 chip，采用 WWBGA 技术封装，时限要求 5 个月以内。

1.2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1) ISO9001:2015
- (2) ISO45001:2018
- (3) ISO14001:2015
- (4) QC080000:2017
- (5) ESD S20.20
- (6) ISO/IEC27001
- (7) IATF16949:2016

2. 技术服务总体需求

2.1 服务团队要求

供应商必须组建项目管理团队和专业项目实施团队，将流片厂输出的晶圆进行切片和封装，封装形式采用 WBBGA。服务过程如需引入上游实施方，需仔细考察评审第三方实施方，确保其具备本项目的具体实施资质。并在服务过程中做好实施方的沟通管理工作，确保项目交付质量和交付周期。

2.2 具体封装要求

- (1) PKG Size : 19mm\*19mm (误差 $\leq$ 1.2mm)
- (2) Total Thickness: 1.4mm (误差 $\leq$ 0.15mm)
- (3) 基板厚度: 0.32mm (误差 $\leq$ 0.08mm)
- (4) ball size: 0.5mm(误差 $\pm$ 0.06mm)
- (5) Die Thickness: 150um (误差 $\leq$ 25um)
- (6) Die size (逻辑/存储) : 10.57mm\*10.055mm/72.1mm\*44.8mm (含切割道) (误差 $\leq$ 400um)
- (7) Min finger pitch:105um
- (8) Max wire length: 36.2um
- (9) 可靠性等级不低于 MSL3 (含)
- (10) 封装良率 $\geq$ 99.00%
- (11) 需与物理设计人员及流片厂进行沟通配合，确保封装参数一致；

(12) 需提供完整的封装设计报告、仿真报告、可靠性测试报告等过程资料。

### 2.3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封装设计启动时间不晚于甲方交付 final bump list 数据及封装所需其他数据，芯片交付到采购人使用现场时间不晚于封装设计启动后 7 个月。

(2) 供应商接收采购人合同款后应及时向优化设计和封装实施方支付费用，供应商不得擅自克扣或拖延应付给实施方的费用，如因供应商与实施方的费用结算问题影响项目质量或进度，招标方有权停止支付后续费用，且供应商需赔偿由此给招标方带来的损失。

(3)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技术指标不达标或项目交期受到严重不达标（延期超过 30 天），供应商需返还所收合同款，采购人将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服务方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 3. 验收标准

采购方验收分为两个阶段，外观验收及技术指标验收。外观验收在产品到货后由双方共同开箱进行验收，若发现产品存在问题或与规定不符，采购方将拒绝接收。技术指标验收需提供包含相应检测数据的报告以作证明。